

关于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关于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天健函〔2020〕402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产中大公司）2019年度的财务报表，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天健审〔2020〕3758号）。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将物产中大公司有关会计政策变更事项说明如下：

一、物产中大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783,442,876.43	应收票据	1,862,966,030.56
		应收账款	5,920,476,845.87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0,962,062,584.51	应付票据	14,526,980,089.95
		应付账款	6,435,082,494.56

二、物产中大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

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物产中大公司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非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但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且该选择不可撤销。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物产中大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 调整影响	2019 年 1 月 1 日
货币资金	14,427,147,248.16	16,100,294.05	14,443,247,542.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4,795,329.94	-254,795,329.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12,863,583.16	2,712,863,583.16
应收票据	1,862,966,030.56	-1,858,877,830.56	4,088,200.00
应收款项融资		1,858,877,830.56	1,858,877,830.56
其他应收款	2,276,202,996.25	-64,340,133.84	2,211,862,862.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87,136,246.23	-1,187,136,246.23	
其他流动资产	2,223,518,341.38	-33,076,744.00	2,190,441,597.38
发放贷款和垫款	2,124,897,655.10	15,248,222.97	2,140,145,878.0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36,650,426.93	-3,536,650,426.93	
债权投资		576,084,219.14	576,084,219.14
长期应收款	7,449,962,381.68	4,644,044.01	7,454,606,425.6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227,356.61	8,227,356.6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881,707,571.46	1,881,707,571.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828,487,845.09	-848,785.98	827,639,059.11
短期借款	8,623,890,319.35	12,972,538.15	8,636,862,857.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15,252,773.39	-115,252,773.39	
交易性金融负债		82,753,748.39	82,753,748.39
其他应付款	5,113,762,450.56	-238,939,954.78	4,874,822,495.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1,139,884.72	104,301.38	291,244,186.10
其他流动负债	4,679,446,251.10	85,110,856.68	4,764,557,107.78
长期借款	952,705,158.53	15,104,910.17	967,810,068.70
应付债券	5,995,625,000.00	158,146,373.40	6,153,771,373.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5,978,429.67	32,217,455.04	538,195,884.71
其他综合收益	871,511,908.58	-169,971,913.86	701,539,994.72
未分配利润	7,930,760,982.01	263,195,482.31	8,193,956,464.32
盈余公积	879,133,065.05	9,179,463.66	888,312,528.71
少数股东权益	5,176,133,700.22	3,407,137.33	5,179,540,837.55

三、物产中大公司自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自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特此说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江娟 之江印娟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斌 之李印斌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四日